

证券代码:002718

证券简称:友邦吊顶

公告编号:2025-049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 14:45。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9 月 1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9 月 15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9 月 5 日

7、出席对象：

(1) 截止 2025 年 9 月 5 日 15 时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海盐县百步镇百步大道 38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相关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等已于2025年8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除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外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可生效。

上述议案中议案1、议案2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委托人持股证明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以 2025 年 9 月 8 日下午 16:00 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2、现场参会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8 日（9:00—11:30、13:00—16:00）

3、现场参会登记地点：浙江省海盐县百步镇百步大道 388 号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办公室。

4、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浙江省海盐县百步镇百步大道 388 号，邮编：314312

5、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姓名：吴伟江

电话号码：0573-86790032

电子邮箱：zhejiangyoubang@163.com

6、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 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议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718。
- 2、投票简称：友邦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下午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